

证券代码：831714

证券简称：福航环保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议，会议现场为公司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志恒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387,64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7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的规定和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357,64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7%；反对股数 3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，现决定修订《股东会制度》《董事会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部分

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股东会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5-034)、《董事会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5-035)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5-037)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5-038)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5-039)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5-040)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5-041)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5-042)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5-045)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357,645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7%;反对股数 30,0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制度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要求,公司现对《监事会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监事会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5-036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357,645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7%;反对股数 30,00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四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2	关于修 订〈公 司管理 制度〉 的议案	2,881,645	98.97%	30,000	1.03%	0	0%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和衡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璐 王震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；  
《北京德和衡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29日